LEVEL I MONITORING REPORT
ON UNDERGRADUATE TEACHER EDUCATION PROGRAMS

2026

2026 年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师范类专业

一级监测报告

专业篇

专业：历史学（师范）

学校：江苏第二师范学院

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

前　言

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及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督导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明确要求建立健全教育督导部门统一负责的教育评估监测机制，《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意见》提出“开展师范类专业认证，确保教师培养质量”。为落实有关要求，教育部于2017年10月出台《普通高等学校师范类专业认证实施办法（暂行）》，建立师范类专业三级认证体系，其中第一级定位于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要求监测。

自2018年起，教育部教育质量评估中心（以下简称“评估中心”）受教师工作司委托，联合华南师范大学开展师范类专业监测工作，连续七年研制发布《普通高等学校本科师范类专业一级监测报告》（以下简称“报告”）。系列报告是师范类专业一级监测的年度工作成果，包括全国篇、省级篇、部属师范大学篇、学校篇、专业篇，从不同层次对全国本科师范类专业进行数据监测，为教育主管部门提供决策依据，为师范类专业资源有效配置和专业合理布局提供参考。

2024 年报告将所有具有本科在校生的普通本科师范类专业全部纳入监测范围，覆盖463所高校的5262个专业点。监测指标涉及师范类专业的课程与教学、合作与实践、师资队伍、支持条件等近20个办学过程性指标数据，重点监测支撑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培养的教师教育课程、实践、师资及相关条件等薄弱环节。

本报告依托高等教育质量监测国家数据平台2024年办学基本数

据研制而成。受数据填报质量、数据分析算法等影响，报告质量可能存在一些问题。真诚欢迎教育行政部门、有关学校向我们及时反馈问题，我们将持续改进，不断提高报告质量。

本报告所涉及数据及结果知识产权归评估中心所有。鉴于报告的特殊性，使用报告数据需获得评估中心授权。禁止各类以营利为目的的数据转载和使用行为，一经查实，评估中心将保留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

目　录

一、专业一级监测概览.....1
二、专业一级监测数据多维呈现.....9
（一）课程与教学.....9
1. 教师教育课程学分.....9
1-1 教师教育课程必修课学分.....9
1-2 教师教育课程总学分.....9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10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10
（二）合作与实践.....11
4. 教育实践时间.....11
5. 实习生数与教育实践基地数比例.....11
（三）师资队伍.....12
6. 生师比.....12
7. 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12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13
9. 具有硕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13
10. 中学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14
（四）支持条件.....14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14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15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15
14.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16
14-1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册数.....16
14-2 每 6 个实习生配备中学学科教材套数.....16
15. 师范技能平台等教学设施.....17
附表 1　近三年本专业一级监测指标数据表现.....18
附表 2　中学教育类专业一级监测指标来源及算法.....19

一、专业一级监测概览

江苏第二师范学院历史学专业（专业代码 060101），校内专业名称为历史学（师范）（校内专业代码 060101031），专业类别为中学教育，开设于 2016 年，学制为 4 年。

在 17 项一级监测指标中，本专业有 16 项指标达到一级参考标准，占比为 94.12%；1 项指标未达到一级参考标准，占比为 5.88%。具体情况，详见表 1。

表 1　历史学（师范）一级监测指标速描

维度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值	数据表现	一级参考标准	是否达到一级参考标准
课程与教学	1	1-1 教师教育课程必修课学分（学分）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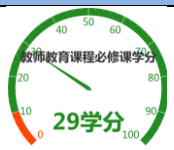	≥10 学分	是
		1-2 教师教育课程总学分（学分）	2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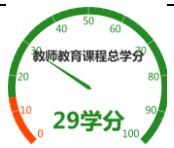	≥14 学分	是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1.5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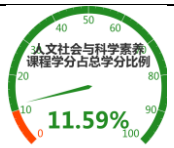	≥10%	是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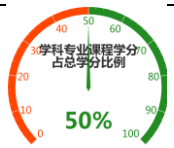	≥50%	是
合作与实践	4	教育实践时间[①]（周）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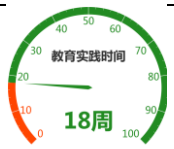	≥18 周	是
	5	实习生[②]数与教育实践基地[③]数比例	2.1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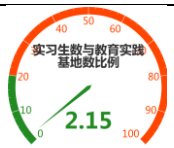	≤20:1	是

[①] 教育实践时间根据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要求制定。教育实践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等环节，教育实践一学期指 18 个教学周。

[②] 实习生指参加教育实习的本科生。

[③] 教育实践基地指学校与校外有关单位签署协议，为本专业人才培养提供服务的相对稳定的校外教育见习、实习场所。

维度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值	数据表现	一级参考标准	是否达到一级参考标准
师资队伍	6	生师比[①]	14.47:1		≤18:1	是
	7	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数（人）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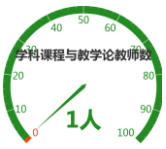	有	是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46.67		≥学校平均水平（37.6%）	是
	9	具有硕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93.33		≥60%	是
	10	中学兼职教师[②]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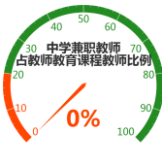	≥20%	否

[①] 生师比=折合学生数/专业教师总数。其中，折合学生数=普通本科生数+普通高职（含专科）学生数+硕士研究生数*1.5+博士研究生数*2+本科留学生数+硕士留学生数*1.5+博士留学生数*2+函授学生数*0.1+夜大（业余）学生数*0.3+成人脱产学生数+中职在校生数+网络学生数*0.1+普通预科生数+进修生数；专业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外聘教师数*0.5。外聘教师指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基础教育及科研机构、企业、行业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学期以上。外聘教师按 0.5 系数折算后计入教师总数，且人数不超过专任教师数的 25%。对于民办高校，自有教师及外聘教师中聘期二年（含）以上并满足学校规定教学工作量的教师按 1:1 计入专业教师，聘期一年至两年的外聘教师按 0.5 系数折算后计入本专业教师总数，聘期不足一年的不计入专业教师总数。

[②] 兼职教师指来自教学一线的中学/小学/幼儿园教师，此报告专指中学兼职教师。

维度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值	数据表现	一级参考标准	是否达到一级参考标准
支持条件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1]占生均拨款总额[2]与学费收入[3]之和的比例（%）	15.74		≥13%	是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3424.88		≥学校平均水平（2867.86 元）	是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4]（元）	292.63		≥学校平均水平（202 元）	是
	14	14-1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册数[5]（册）	179.76		≥30 册	是
		14-2 每 6 个实习生配备中学学科教材套数（套）	2.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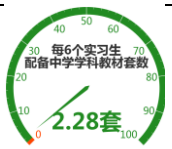	≥1 套	是
	15	微格教学、语言技能、书写技能、学科实验教学实训室等教学设施（m^2）	933		有	是

[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开展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持（302 类），不包括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和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

[2] 生均拨款总额指中央和地方财政通过一般预算安排用于支持高校发展的经费，按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不含中央财政安排的专项经费。

[3] 学费收入指普通本科专业学费收入，即按照核准收费标准实际收取的本科专业学费总额。只统计学费，不含住宿费、教材费等其他收费。

[4] 教育实践经费指本科专业用于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等教育实践活动的经费总额，不含实验室列入固定资产的设备购置经费。

[5] 教育类纸质图书包括课程论、教学论、学科教学、教育科研、教育教学管理等方面的纸质图书。

历史学（师范）专业一级监测指标速描-2025 年度

维度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值	一级参考标准	是否达到一级参考标准
课程与教学	1	1-1 教师教育课程必修课学分（学分）	16	≥10 学分	是
		1-2 教师教育课程总学分（学分）	20	≥14 学分	是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1.3	≥10%	是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55.97	≥50%	是
合作与实践	4	教育实践时间[①]（周）	18	≥18 周	是
	5	实习生[②]数与教育实践基地[③]数比例	3:1（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 5.8:1）	≤20:1	是
师资队伍	6	生师比[④]	10.25:1（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 17.55:1）	≤18:1	是

[①] 教育实践时间根据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要求制定。教育实践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等环节，教育实践一学期指 18 个教学周。

[②] 实习生指参加教育实习的本科生。

[③] 教育实践基地指学校与校外有关单位签署协议，为本专业人才培养提供服务的相对稳定的校外教育见习、实习场所。

[④] 生师比=折合学生数/专业教师总数。其中，折合学生数=普通本科生数+普通高职（含专科）学生数+硕士研究生数*1.5+博士研究生数*2+本科留学生数+硕士留学生数*1.5+博士留学生数*2+函授学生数*0.1+夜大（业余）学生数*0.3+成人脱产学生数+中职在校生数+网络学生数*0.1+普通预科生数+进修生数；专业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外聘教师数*0.5。外聘教师指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基础教育及科研机构、企业、行业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学期以上。外聘教师按 0.5 系数折算后计入教师总数，且人数不超过专任教师数的 25%。对于民办高校，自有教师及外聘教师中聘期二年（含）以上并满足学校规定教学工作量的教师按 1:1 计入专业教师，聘期一年至两年的外聘教师按 0.5 系数折算后计入本专业教师总数，聘期不足一年的不计入专业教师总数。

维度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值	一级参考标准	是否达到一级参考标准
	7	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数（人）	2	有	是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41.18	≥学校平均水平（37.13%）	是
	9	具有硕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90.91	≥60%	是
	10	中学兼职教师[①]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	37.50	≥20%	是
支持条件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②]占生均拨款总额[③]与学费收入[④]之和的比例（%）	15.22（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15.23）	≥13%	是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3345.85（历史学师	≥学校平均水平（3175 元）	是

[①] 兼职教师指来自教学一线的中学/小学/幼儿园教师，此报告专指中学兼职教师。

[②]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开展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持（302 类），不包括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和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

[③] 生均拨款总额指中央和地方财政通过一般预算安排用于支持高校发展的经费，按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不含中央财政安排的专项经费。

[④] 学费收入指普通本科专业学费收入，即按照核准收费标准实际收取的本科专业学费总额。只统计学费，不含住宿费、教材费等其他收费。

维度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值	一级参考标准	是否达到一级参考标准
			范+师范定向3347.58）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①]（元）	787.80（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770.09）	≥学校平均水平（265.07元）	是
	14	14-1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册数[②]（册）	234（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137）	≥30册	是
		14-2 每6个实习生配备中学学科教材套数（套）	6（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6）	≥1套	是
	15	微格教学、语言技能、书写技能、学科实验教学实训室等教学设施（m^2）	576	有	是

历史学（师范）专业一级监测指标速描-截至2026年10月

维度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值	一级参考标准	是否达到一级参考标准
课程与教学	1	1-1 教师教育课程必修课学分（学分）	16	≥10学分	是
		1-2 教师教育课程总学分（学分）	20	≥14学分	是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1.3	≥10%	是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55.97	≥50%	是

[①] 教育实践经费指本科专业用于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等教育实践活动的经费总额，不含实验室列入固定资产的设备购置经费。

[②] 教育类纸质图书包括课程论、教学论、学科教学、教育科研、教育教学管理等方面的纸质图书。

维度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值	一级参考标准	是否达到一级参考标准
合作与实践	4	教育实践时间[①]（周）	18	≥18 周	是
	5	实习生[②]数与教育实践基地[③]数比例	2.12:1（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 4.17:1）	≤20:1	是
师资队伍	6	生师比[④]	9.95:1（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 15:1）	≤18:1	是
	7	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数（人）	2	有	是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41.18	≥学校平均水平（36.38%）	是
	9	具有硕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90.91	≥60%	是

[①] 教育实践时间根据教师教育课程标准和教育部关于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的意见要求制定。教育实践包括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等环节，教育实践一学期指 18 个教学周。

[②] 实习生指参加教育实习的本科生。

[③] 教育实践基地指学校与校外有关单位签署协议，为本专业人才培养提供服务的相对稳定的校外教育见习、实习场所。

[④] 生师比=折合学生数/专业教师总数。其中，折合学生数=普通本科生数+普通高职（含专科）学生数+硕士研究生数*1.5+博士研究生数*2+本科留学生数+硕士留学生数*1.5+博士留学生数*2+函授学生数*0.1+夜大（业余）学生数*0.3+成人脱产学生数+中职在校生数+网络学生数*0.1+普通预科生数+进修生数；专业教师总数=专任教师数+外聘教师数*0.5。外聘教师指聘请的国内外其他高校、基础教育及科研机构、企业、行业的教师和退休教师（含本校退休教师），聘期为一学期以上。外聘教师按 0.5 系数折算后计入教师总数，且人数不超过专任教师数的 25%。对于民办高校，自有教师及外聘教师中聘期二年（含）以上并满足学校规定教学工作量的教师按 1:1 计入专业教师，聘期一年至两年的外聘教师按 0.5 系数折算后计入本专业教师总数，聘期不足一年的不计入专业教师总数。

维度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值	一级参考标准	是否达到一级参考标准
	10	中学兼职教师[①]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	37.50	≥20%	是
支持条件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②]占生均拨款总额[③]与学费收入[④]之和的比例（%）	15.22（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15.23）	≥13%	是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3345.85（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3347.58）	≥学校平均水平（3175 元）	是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⑤]（元）	787.80（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770.09）	≥学校平均水平（265.07 元）	是
	14	14-1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册数[⑥]（册）	241（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160）	≥30 册	是
		14-2 每 6 个实习生配备中学学科教材套数（套）	6（历史学师范+师范定向6）	≥1 套	是
	15	微格教学、语言技能、书写技能、学科实验教学实训室等教学设施（m^2）	576	有	是

[①] 兼职教师指来自教学一线的中学/小学/幼儿园教师，此报告专指中学兼职教师。

[②]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指开展教学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发生的支出，仅指教学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持（302 类），不包括教学专项拨款支出，具体包括教学教辅部门发生的办公费（含考试考务费、手续费等）、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出国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含体育维持费等）、劳务费和其他教学商品和服务支出（含学生活动费、教学咨询研究机构会员费、教学改革科研业务费、委托业务费等）。

[③] 生均拨款总额指中央和地方财政通过一般预算安排用于支持高校发展的经费，按在校生人数折算的平均水平，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不含中央财政安排的专项经费。

[④] 学费收入指普通本科专业学费收入，即按照核准收费标准实际收取的本科专业学费总额。只统计学费，不含住宿费、教材费等其他收费。

[⑤] 教育实践经费指本科专业用于教育见习、教育实习、教育研习等教育实践活动的经费总额，不含实验室列入固定资产的设备购置经费。

[⑥] 教育类纸质图书包括课程论、教学论、学科教学、教育科研、教育教学管理等方面的纸质图书。

二、专业一级监测数据多维呈现

（一）课程与教学

1. 教师教育课程学分

1-1 教师教育课程必修课学分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29 学分（一级参考标准：≥10 学分），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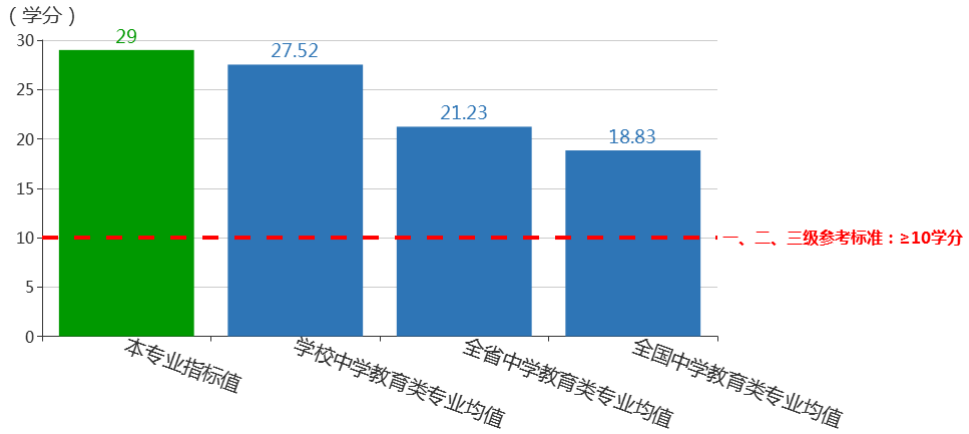

图 1-1 教师教育课程必修课学分比较

1-2 教师教育课程总学分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29 学分（一级参考标准：≥14 学分），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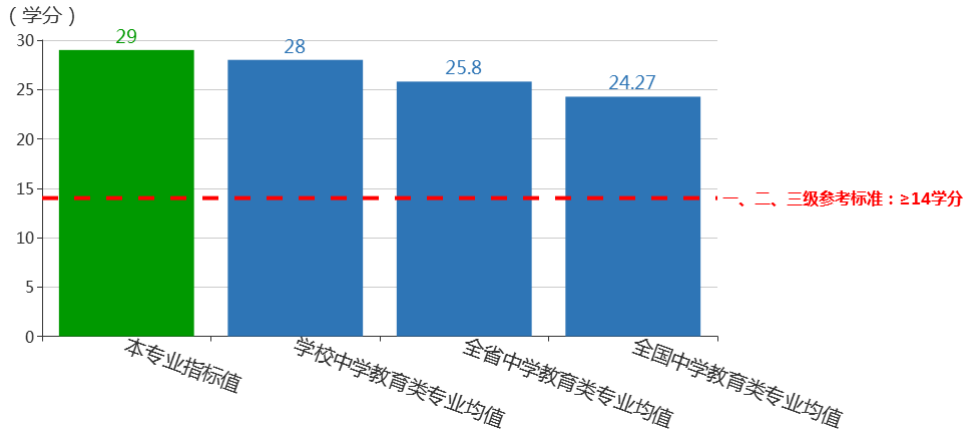

图 1-2 教师教育课程总学分比较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11.59%（一级参考标准：≥10%），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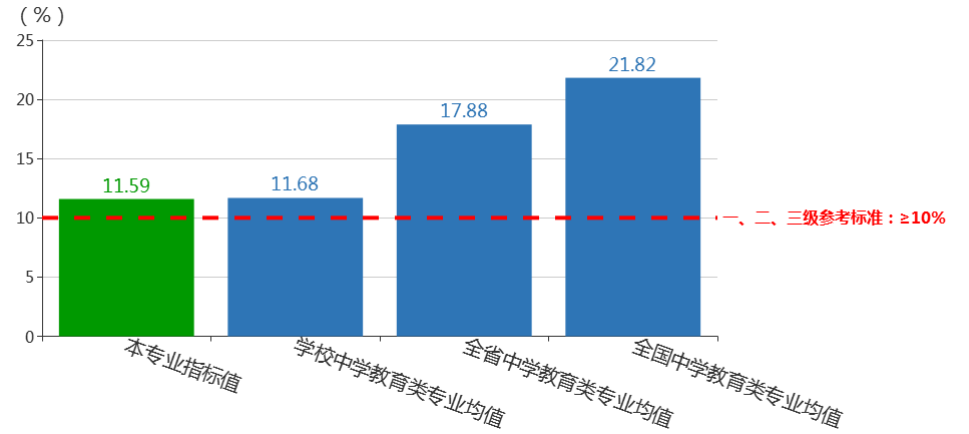

图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比较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50%（一级参考标准：≥50%），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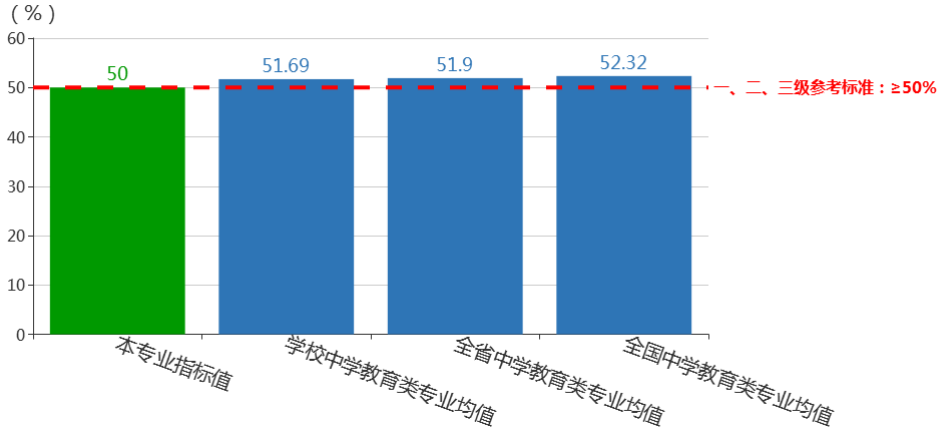

图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比较

（二）合作与实践

4. 教育实践时间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18 周（一级参考标准：≥18 周），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4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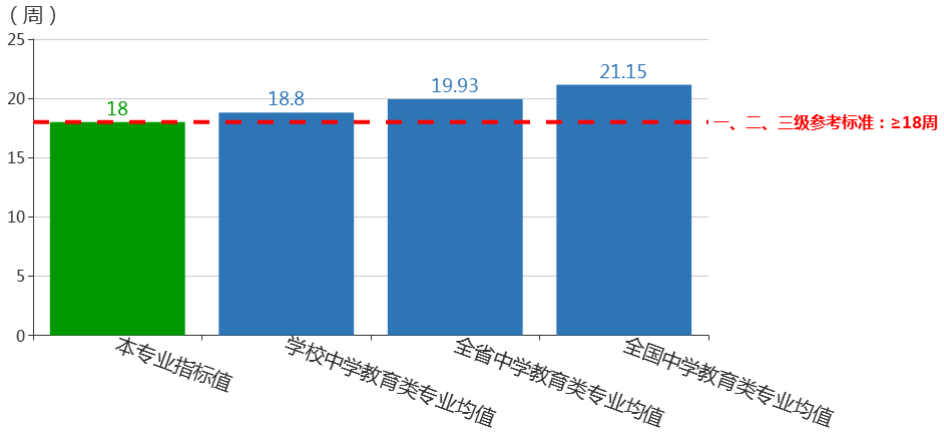

图 4 教育实践时间比较

5. 实习生数与教育实践基地数比例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2.15:1（一级参考标准：≤20:1），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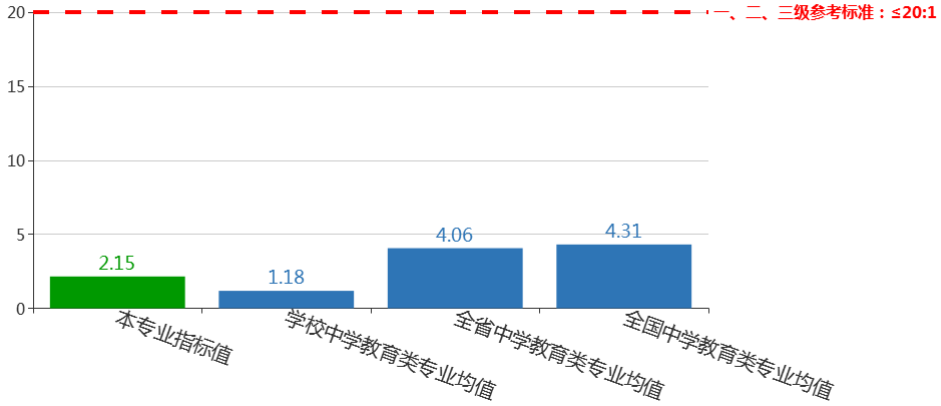

图 5 实习生数与教育实践基地数比例比较

（三）师资队伍

6. 生师比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14.47:1（一级参考标准：≤18:1），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6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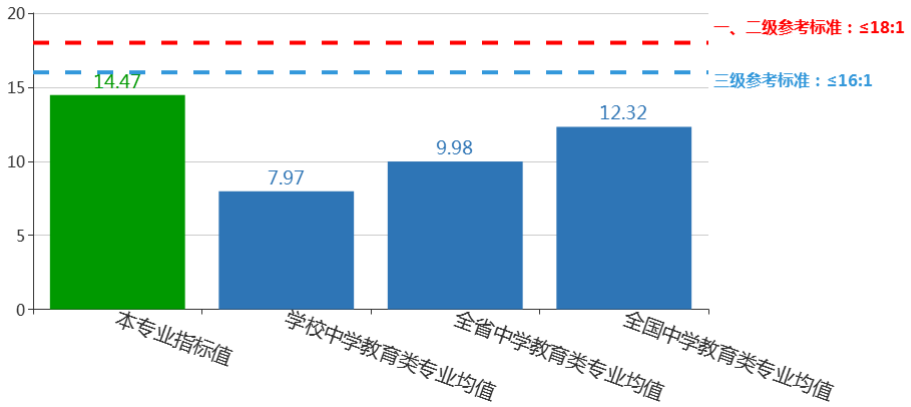

图 6 生师比比较

7. 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1 人（一级参考标准：有），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7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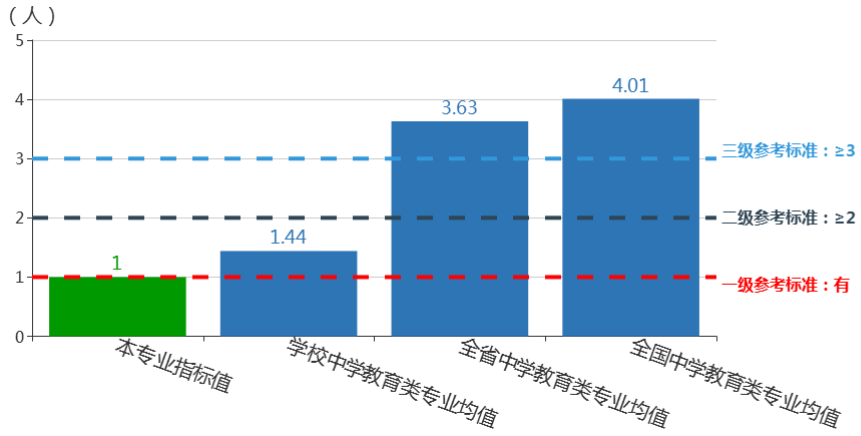

图 7 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数量比较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46.67%（一级参考标准：≥学校平均水平），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8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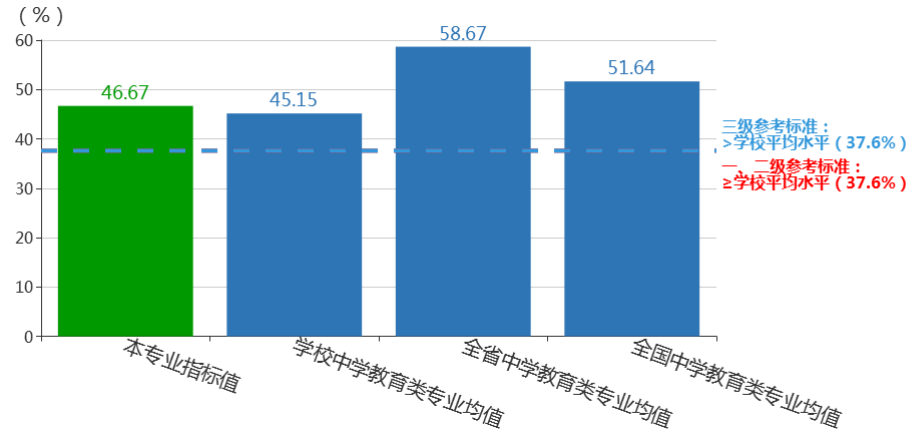

图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比较

9. 具有硕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93.33%（一级参考标准：≥60%），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9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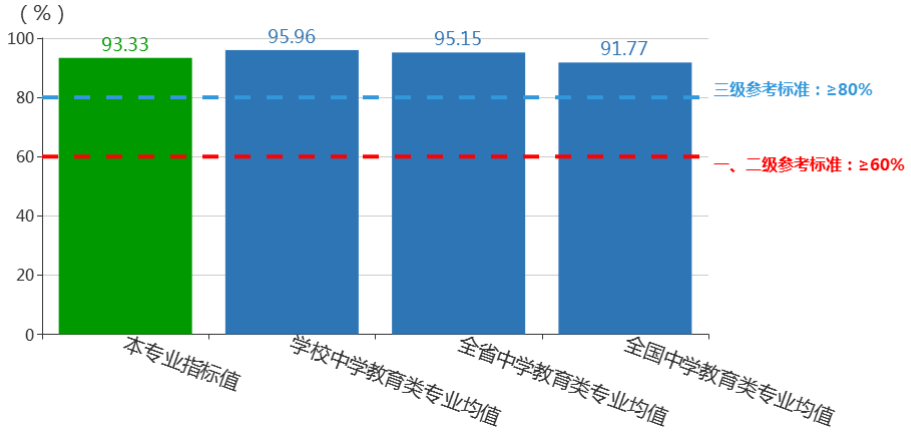

图 9 具有硕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比较

10. 中学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0%（一级参考标准：≥20%），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10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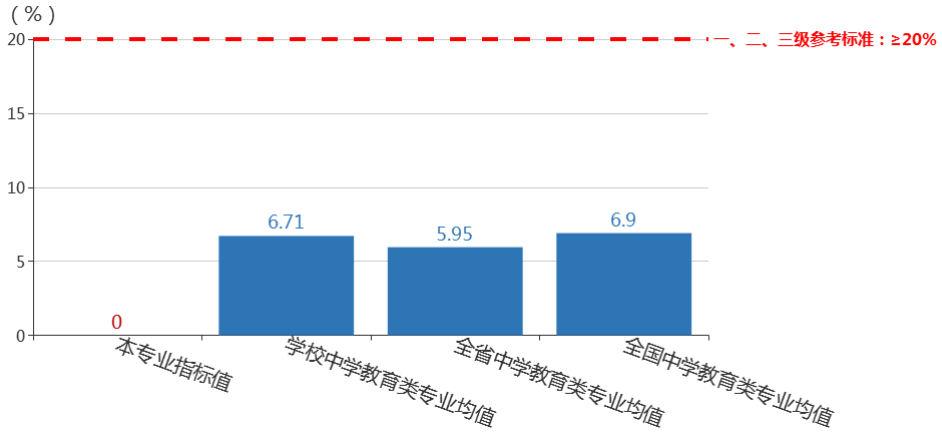

图 10 中学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比较

（四）支持条件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15.74%（一级参考标准：≥13%），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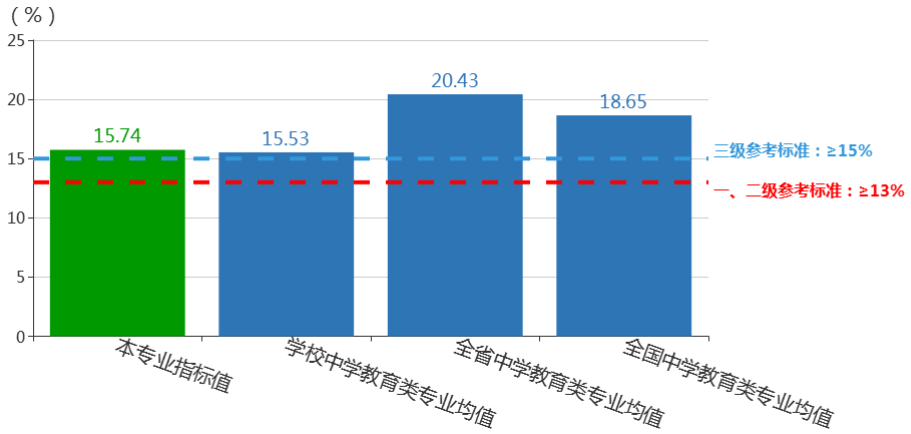

图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比例比较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3424.88 元（一级参考标准：≥学校平均水平），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1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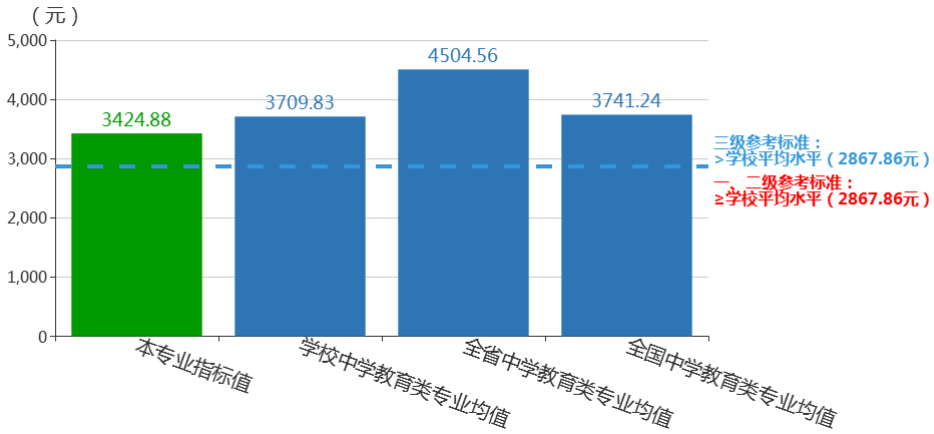

图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比较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292.63 元（一级参考标准：≥学校平均水平），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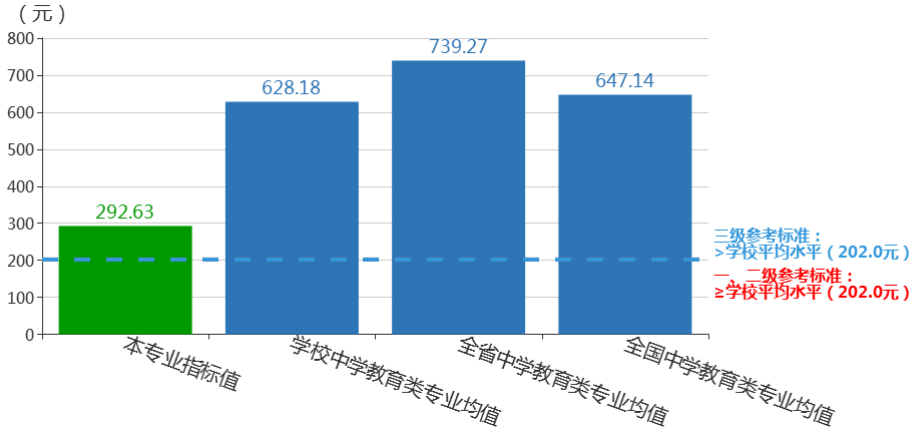

图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比较

14.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

14-1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册数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179.76 册（一级参考标准：≥30 册），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14-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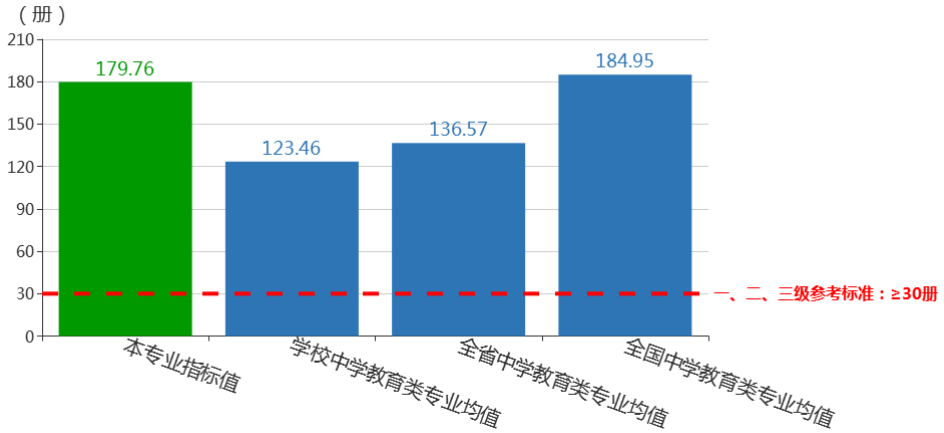

图 14-1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册数比较

14-2 每 6 个实习生配备中学学科教材套数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2.28 套（一级参考标准：≥1 套），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14-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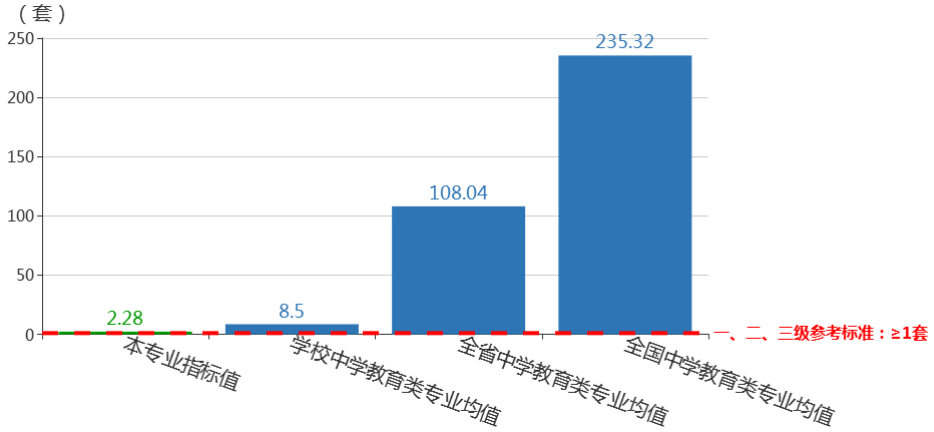

图 14-2 每 6 个实习生配备中学学科教材套数比较

15. 师范技能平台等教学设施

本专业该指标值是 933 ㎡（一级参考标准：有），与学校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省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全国中学教育类专业均值的比较如图 15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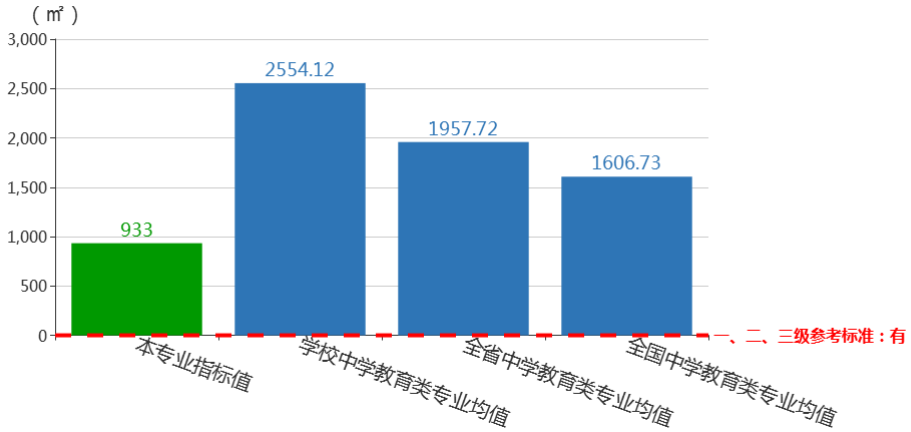

图 15 师范技能平台等教学设施使用面积比较

附表 1　近三年本专业一级监测指标数据表现[①]

维度	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表现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课程与教学	1	1-1 教师教育课程必修课学分（学分）	29	29	29
		1-2 教师教育课程总学分（学分）	29	29	29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1.59	11.59	11.59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50	50	50
合作与实践	4	教育实践时间　（周）	18	18	18
	5	实习生数与教育实践基地数比例	1.67:1	1.52:1	2.15:1
师资队伍	6	生师比	49.25:1	43.6:1	14.47:1
	7	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数（人）	1	1	1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75	80	46.67
	9	具有硕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75	80	93.33
	10	中学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	0	0	0
支持条件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15.73	15.75	15.74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元）	3301.02	3097.25	3424.88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元）	312.18	468.81	292.63
	14	14-1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册数（册）	206.85	192.73	179.76
		14-2 每 6 个实习生配备中学学科教材套数（套）	3	4.39	2.28
	15	微格教学、语言技能、书写技能、学科实验教学实训室等教学设施（㎡）	983	983	933

[①] 若表格中出现符号“/”，则表示无该专业相关数据。

附表 2　中学教育类专业一级监测指标来源及算法

专业一级监测指标			数据来源	指标计算
1	教师教育课程学分	1-1 必修课	师范-5 师范类专业培养情况	直接取数
		1-2 总学分	师范-5 师范类专业培养情况	直接取数
2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师范-5 师范类专业培养情况	（人文社会与科学素养课程学分/总学分）*100%
3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其中，学前教育专业计算支撑幼儿园各领域教育的相关课程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师范-5 师范类专业培养情况	（学科专业课程学分/总学分）*100%
4	教育实践时间		师范-5 师范类专业培养情况	直接取数
5	实习生数与教育实践基地数比例		2-4 校外实习、实践、实训基地、师范-5 师范类专业培养情况	实习生人数/教育实践基地数
6	生师比		1-5-1 教职工基本信息、1-5-2 教职工其他信息、1-5-3 外聘和兼职教师基本信息、1-6 本科生基本情况、5-1-1 开课情况、5-1-2 专业课教学实施情况、师范-6 教师教育课程情况表、师范-9 师范类专业非本科学生数量基本情况	折合在校生数/（专任教师数+外聘教师数*0.5）
7	学科课程与教学论教师		师范-6 教师教育课程情况表	课程性质=学科课程与教学论课程，工号去重，计人数
8	具有高级职称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1-5-1 教职工基本信息、1-5-2 教职工其他信息	[（正高级职称专任教师数+副高级职称专任教师数）/专任教师数]*100%
9	具有硕博士学位教师占专任教师比例		1-5-1 教职工基本信息、1-5-2 教职工其他信息	[（博士学位专任教师数+硕士学位专任教师数）/专任教师数]*100%
10	中学/小学/幼儿园兼职教师占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比例		1-5-3 外聘和兼职教师基本信息、师范-6 教师教育课程情况表	（担任教师教育课程的基础教育学校兼职教师数/教师教育课程教师数）*100%
11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占生均拨款总额与学费收入之和的比例		师范-3 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条件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生均拨款总额+学费收入)]* 100%
12	生均教学日常运行支出		1-6 本科生基本情况、师范-3 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条件	（教学日常运行支出/本科生数）*10000
13	生均教育实践经费		1-6 本科生基本情况、师范-3 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条件	（教育实践经费/本科生数）*10000
14	14-1 生均教育类纸质图书册数		1-6 本科生基本情况、师范-3 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条件、师范-9 师范类专业非本科学生数量基本情况	教育类纸质图书册数/折合学生数
	14-2 每 6 个实习生配备中学学科教材套数		师范-3 师范类专业办学基本条件、师范-5 师范类专业培养情况	[学科教材套数/实习生人数]*6
15	微格教学、语言技能、书写技能、学科实验教学实训室等教学设施		师范-4 师范类专业教学设施	专业教学设施使用总面积

LEVEL I MONITORING REPORT
ON UNDERGRADUATE TEACHER EDUCATION PROGRAMS

2026